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董事變更、董事調任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

- (1) 張利先生因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 (2) 張晶先生因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
- (3) 張偉先生因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辭任非執行董事。

張利先生、張晶先生及張偉先生之辭任已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完會後生效。

張利先生、張晶先生及張偉先生各自已確認：(i) 其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及(ii) 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

董事會謹此對張利先生、張晶先生及張偉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謝意，並謹祝彼等事業成功。

董事之調任

董事會亦欣然宣布，謝強明先生（「**謝先生**」）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重新調任為執行董事，亦因此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由 2019 年 9 月 30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完會後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布閔曉田先生（「閔先生」）已經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9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完會後生效。自其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閔先生亦同時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以下為閔先生及謝先生之履歷：

閔曉田先生，59歲，於經濟、金融及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閔先生先後曾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處長、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信實業銀行」）中國廣州分行副行長、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總經理，以及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閔先生現為中國有贊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83））之執行董事。閔先生於1986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為一名高級經濟師。

閔先生之任期乃由2019年9月30日起為期一年，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於緊接其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並須於其後遵從輪值告退之規定。閔先生享有每月港幣10,000元之酬金，該酬金之釐定乃經董事會根據（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其職責、責任、表現、現行市況及適用於規模和行業性質相似的上市公司董事薪酬基準而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閔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內無論於在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於本公告日就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及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並沒有其他有關委任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之事宜需要敦請股東注意，亦沒有任何其他需要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而作出披露的資料。

謝強明先生，28歲，自2018年起加入本公司，謝先生直至其重新調任執行董事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謝先生於制定及執行企業策略、資本市場、私募股權投資及公共關係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昆吾九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知名金融機構任職，負責為客戶提供專業服務，如企業戰略制定和執行、併購項目管理、領導私募股權及融資項目。彼現為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3））的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16年取得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金融碩士學位。

根據謝先生與本公司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簽定的新服務協議，謝先生將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起擔任執行董事，任期兩年，其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退任及重選。謝先生享有每月港幣 10,000 元之酬金，該酬金之釐定乃經董事會根據（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其職責、責任、表現、現行市況及適用於規模和行業性質相似的上市公司董事薪酬基準而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謝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內無論於在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於本公告日就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及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並沒有其他有關調任謝先生為執行董事一職之事宜需要敦請股東注意，亦沒有任何其他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而作出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謝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的新職務及閔先生加入本公司及董事會。

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角色和職能

由2019年9月30日（董事會會議完會後）起生效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列載如下：

執行董事：

喬炳亞先生（董事會主席）

張軼文先生（行政總裁）

謝強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建華先生

何穎聰先生

閔曉田先生

下表列載各董事會成員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中所擔任之職務的最新資料：

董事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喬炳亞先生				C
張軼文先生				
謝強明先生			M	M
蔡建華先生		C	M	M
何穎聰先生		M	M	M
閔曉田先生		M	C	M

附註：

C：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之主席

M：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喬炳亞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會議完會後），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喬炳亞先生（董事會主席）

張軼文先生（行政總裁）

謝強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建華先生

何穎聰先生

閔曉田先生